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 东唐健先生的通知, 获悉唐健先生办理了股票质押业务部分股份购回暨解除质押 交易, 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 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 数 (万股)	质押 开始日	解除质押日		本次解除质押占 其所持股份比例 (%)
唐健	唐健先生、刘翠 英女士共同为公 司控股股东、实 际控制人,并为 一致行动人	4,530.00	2018/10/25		海通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	25.11
		1,300.00	2018/10/26			7.20
		270.00	2018/11/23			1.50
合计		6,100.00			 	33.81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之日, 唐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80.432.744股, 占截至本公告之日 公司股份总额的27.94%; 刘翠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85,577,283股, 占截至本公告 之日公司股份总额的13.25%。

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办理完成后,唐健先生、刘翠英女士累计被质押股份为 82,770,000股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的31.12%,占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股份总 额的12.81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六日

